中國北京，2024年2月5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附註：

1. 除另有說明外，本通告內所用的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5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就舉行H股類別股東大會而言，本公司將自2024年2月22日(星期四)至2024年2月27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